

证券代码：871114

证券简称：融信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融信通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嵩华
- 6.会议列席人员：郝建春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公司的发展需要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管理层和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

务情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融信通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份回购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事宜；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3、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回购完成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回购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5、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上述议案（一）、

（二）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故提议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融信通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融信通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